

桃園市政府教育局 函

地址：33001桃園市桃園區縣府路1號14、15樓

承辦人：商借教師 李孟憲

電話：(03)3322101~7524

電子信箱：lemon6251@ms.tyc.edu.tw

受文者：桃園市立龍興國民中學

發文日期：中華民國109年10月12日

發文字號：桃教中字第1090092698號

速別：普通件

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：

附件：如說明三（376735100E_1090092698_ATTACH1.pdf、
376735100E_1090092698_ATTACH2.ods）

主旨：有關教育部國民及學前教育署辦理「109年度教師專業成長研習實施計畫-夢的N次方多元工作坊-新北場」一案，請本權責核予參與教師公假登記，請查照。

說明：

一、依據新北市政府教育局109年10月5日新北教研資字第1091901528號函辦理。

二、旨揭研習資訊說明如下：

（一）時間：109年11月7日（星期六）及8日（星期日）。

（二）地點：新北市立淡水高級商工職業學校（地址：新北市淡水區商工路307號）。

（三）報到時間：109年11月7日（星期六）上午8時30分至9時。

（四）開幕式時間：109年11月7日（星期六）上午9時至9時40分。

三、檢附「109年度教師專業成長研習實施計畫-夢的N次方多元工作坊-新北場」計畫及109年夢的N次方-新北場講師實踐家名單各1份。

教務處

109/10/12 15:43



1090007103

有附件



正本：桃園市立東興國民中學、桃園市立山腳國民中學、桃園市立新屋高級中等學校_國中部、桃園市立大有國民中學、桃園市立迴龍國民中小學、桃園市立龍興國民中學、桃園市龍潭區德龍國民小學、桃園市八德區大忠國民小學、桃園市大溪區永福國民小學、桃園市桃園區青溪國民小學、桃園市大園區五權國民小學、桃園市龜山區自強國民小學、桃園市桃園區龍山國民小學、桃園市中壢區中平國民小學、桃園市龍潭區石門國民小學、桃園市蘆竹區光明國民小學、桃園市立幸福國民中學、桃園市八德區大勇國民小學、桃園市立中壢國民中學、桃園市立武陵高級中等學校、桃園市立中興國民中學、桃園市立青埔國民中學

副本：東興國中許怡麗老師(含附件)、東興國中鍾元杰老師(含附件)、山腳國中謝熹鈴老師(含附件)、新屋高中王保堤老師(含附件)、大有國中楊雅婷老師(含附件)、迴龍國中小蔡仁翔老師(含附件)、龍興國中楊尚霖老師(含附件)、德龍國小陳育涵老師(含附件)、大忠國小陳佳慧老師(含附件)、永福國小施盈汝老師(含附件)、青溪國小劉玉玲老師(含附件)、青溪國小張鎮山老師(含附件)、五權國小田明智老師(含附件)、自強國小洪德惠老師(含附件)、龍山國小黃中一老師(含附件)、中平國小陳芝伶老師(含附件)、石門國小盧沛瑜老師(含附件)、光明國小廖健茗老師(含附件)、幸福國中許珮恩老師(含附件)、大忠國小邱鈺鈞(含附件)、大勇國小饒秀娟老師(含附件)、中壢國中裘旼旼老師(含附件)、武陵高中張美慧老師(含附件)、中興國中林佳諭老師(含附件)、青埔國中黃之盈老師(含附件)、迴龍國中小廖燕玉老師(含附件)、中興國中陳宥亘老師(含附件)

